

鲁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事前认可的说明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文件规定，本人作为独立董事，对公司将提交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的《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如下说明：

本人认为：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证券服务业务从业资格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能满足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。公司本次聘请审计机构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因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任期届满而变更审计机构，不会影响公司财务及内控的审计质量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本人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宿玉海、朱德胜

2022 年 12 月 29 日